**丰宁满族自治县天桥镇**

**国土空间总体规划**

（2021-2035**年**）

**公示稿**

丰宁满族自治县天桥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0月

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、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，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。建立“多规合一”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，是党中央、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。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要求，根据省、市、县的相关部署，天桥镇组织编制了《丰宁满族自治县天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(以下简称“本规划”)。

本规划是对《丰宁满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的落实和深化，是天桥镇全域空间发展的指南与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，是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，为天桥镇落实新发展理念、实施高效能社会治理、促进高质量发展和实现高品质生活提供空间保障。

**一、规划期限和范围**

本规划期限为2021—2035年。近期至2025年，远期到2035年，远景展望到2050年。

本次规划分为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。镇域范围为天桥镇行政辖区，总面积159.47平方千米。镇区范围为天桥村行政区划范围，总面积为11.03平方公里。

**二、乡镇定位**

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功能定位，结合天桥镇良好的区位交通、生态条件和产业优势，抓住乡村振兴战略机遇，围绕生态提升和产业调整两大任务，加速生态文明建设和产业特色化建设，将天桥镇建设成：丰宁现代有机农业种植基地，白云古洞大景区旅游门户，冀北煤炭铁路物流枢纽。

**三、规划目标**

到2025年，落实国土空间三条空间底线管控，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。初步建立现代化空间治理体系，初步形成以“三区三线”为基础的绿色现代的农业生产格局、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和科学合理的城镇发展格局。

到2035年，科学有序的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格局基本形成，基本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、生活空间宜居适度、生态空间山清水秀。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， 全面实现农业现代化，建成绿色现代高效的农业强镇。

到2050年，全镇国土空间格局全面优化，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。城乡治理现代化水平大幅提高，绿色发展体系更加健全，城乡产业发展绿色可持续。区域地位进一步凸显，全面建成高质量、现代化的生态文明城镇。

**四、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**

**1、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**

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。全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6494.72亩，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9262.39亩。

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，全镇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小于7380.06公顷，占全镇总面积的46.28%。

**2、主体功能定位**

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主体功能定位，天桥镇为重点生态功能区。

**3、国土空间总体格局**

落实丰宁满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格局，结合天桥自身发展条件，细化形成“一核、一带、两轴、四区”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。

“一核”为以镇区为核心打造天桥镇的综合发展核心；“一带”为潮河生态景观廊道；“两轴”为托省道半虎线和东西向村村通公路，串联镇域各产业空间的发展轴线；“四区”指中部现代物流商贸综合服务区、北部绿色高效有机农业发展区、东部农旅融合发展区、西部特色种植发展区。

**4、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分区**

细化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规划分区，天桥镇包括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乡村发展区、城镇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六大规划分区。

**5、优化国土空间功能结构**

落实县级国土空间调控目标，立足天桥镇土地利用现状，优化国土空间功能结构。

合理调整农林用地结构。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任务，切实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，加强对中低产园地和新建园地的改造和管理，有序引导园地向低山丘陵调整。科学合理安排设施农用地，尽量利用荒山荒坡、滩涂等未利用地或低效闲置的土地。

优化生态用地布局。优先保护自然保护地、天然林、公益林、生态防护林等生态用地。加快推进国土绿化行动，通过荒山荒坡造林、农村建设用地整治、矿山修复等，提升土地生态化水平。

优化调整建设用地结构。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，优化建设用地结构，推进城乡建设用地集约化利用，保障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不增加，保障区域基础设施和其他建设用地。

**五、农业空间布局**

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，严格保护耕地资源，加强耕地数量、质量、生态“三位一体”保护，彰显天桥镇资源特色，优化农业生产空间，实施国土综合整治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。

**1、落实耕地“三位一体”保护**

耕地用途管制。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、油、糖、蔬菜等农产品及饲料饲草生产，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，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。

落实耕地占补平衡。引导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，非农业建设确需占用耕地的，须经相关部门批准，严格落实耕地“占补平衡”。按照“先补后占、占一补一、占优补优”原则补充数量、质量相当的耕地，确保产能不下降。建立统一的补充耕地监管平台，严禁占优补劣、占水田补旱地，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责任，落实补充耕地任务。

落实耕地进出平衡。严格控制优质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，除国家安排生态退耕、自然灾害损毁难以恢复、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久淹没等特殊情况外，对确需转为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，需要落实年度耕地进出平衡。

耕地后备资源整理。结合耕地后备资源潜力，多渠道补充耕地，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前提，在水土资源条件具备的地区，将符合条件的宜耕后备资源通过采取土地清理、土地平整、地力建设等措施，适度有序开发为耕地。

**2、优化农业生产布局**

落实丰宁满族自治县农业空间生产布局，天桥镇位于“两河”设施农业产业带。此区域以发展设施果药蔬产业为主，打造精品果蔬示范乡镇。结合自身发展条件和资源禀赋，规划天桥镇以发展种植业为主，以发展养殖业为辅。

**3、实施土地综合整治**

农用地综合整治。以乡村振兴为目标，结合天桥镇国土空间布局，推进农用地综合整治。对低效林草地和园地资源整合、优化布局，实现土地资源的高效利用。结合县域高标准农田建设整体部署，通过耕地整治、农业综合开发、田间工程建设、农田水利建设、土壤改良培肥等方式，稳步推进天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。同时顺应加强耕地保护的需要，促进改善农业生态环境，强化耕地数量、质量和生态保护，改善农业生产条件，提高耕地质量。

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治。低效建设用地的整治能避免土地浪费，是当前土地使用中优先考虑对象。本次规划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治包括工矿复垦、闲置宅基地复垦等，包括上方营村、五道沟门村、龙潭村等部分居民点闲置宅基地复垦。

未利用地开发。结合县域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整体统筹，积极推进天桥镇未利用地开发项目的实施。将距离村庄近、道路通达度高、地形坡度小、土壤肥力足、集中连片度高的宜耕等级为最适宜或中等适宜的土地划入后备耕地。

**六、生态空间布局**

**1、自然资源保护利用**

落实丰宁满族自治县“一带五区、五廊多点”的生态保护安全布局，天桥镇位于坝下燕山—平顶山—云雾山深山水源涵养林区，域内河流为潮河生态廊道。严格按照上位规划生态保护安全布局建设要求，通过恢复植被、建设水源涵养区，控制土壤沙化、降低水土流失，从而实现对水资源的保护和利用。

加强重点物种监测地保护，加强森林系统恢复，保护寒温带和温带的生物多样性。尊重生物迁徙规律，风力发电等设施布局建设应避让迁飞节点。

加强村庄饮用水水源保护，严格控制水源周边农村生产、生活产生的污染，水井周围30米的范围内，不得设置渗水厕所、渗水坑、粪坑、垃圾堆和废渣堆等污染源，并建立卫生检查制度，对集中式饮用水源进行定期常规指标监测，保证各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100%。

落实县级矿产资源管理政策和制度，合理利用矿产资源，促进矿产资源开发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。坚持“谁开发、谁保护，谁破坏、谁治理”的原则，明确采矿权人保护矿山生态环境的责任和义务，全面加强矿产资源开发保护。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、各类自然保护地、水源地、活动性地裂缝穿越地段等范围内开展矿产资源开发活动。

**2、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修复**

落实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生态修复分区，天桥镇处于东南部山地生态修复区。

全面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，促进尾矿资源高效利用，针对废弃工矿土地利用功能丧失、土地资源浪费等问题，通过土壤污染修复、工矿用地复垦促进工矿废弃地生产功能恢复。推动绿色矿山建设，规范矿山企业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和标准。

以潮河为重点，加强水环境治理，镇区建成区段河流加强河岸生态恢复与滨水空间活力营造，镇区建成区段外河流加强水生态廊道的恢复与修复，营造适宜动植物栖息的良好生态环境。严格湿地用途监管，确保湿地面积不减少，增强湿地生态功能，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。有效控制全域水土流失，以预防保护为主，维护和改善水源涵养区生态功能。

落实县级确定的造林绿化空间，天桥镇造林绿化空间各村均有分布，主要分布在龙潭村、天桥村、前沟门村、下方营村、五道沟门村、红旗营村。加大对林地资源的保护、利用和修复，尽量避免林地资源的减少和退化，不断扩大森林资源面积。监管好林带建设，防止林地锐减，并且及时分析林地减少的原因，第一时间进行修护整理。保障生态建设持续稳定发展，增加林地资源保护、修复。

加强对农田土壤污染防护与治理力度，积极开展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宣传和技术培训活动，扶持农业生产专业化服务，从严管控农药、化工等行业中的重度污染地块规划用途。

**七、建设空间布局**

**1、居民点体系**

落实上位规划指引要求，综合考虑人口规模、经济职能等因素，按照中心村、基层村两个等级，细化居民点体系等级结构、职能分工和发展方向。中心村共3个，包括天桥村、下方营村、下山嘴村；基层村6个，分别为红旗营村、龙潭村、前沟门村、上方营村、五道沟门村、小辽东村。

规划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村庄分类引导，有序推动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提质、增效，全镇9个行政村分为三类，即集聚提升类、保留改善类和搬迁撤并类。集聚提升类，包括天桥村。保留改善类，包括下山嘴村、下方营村、前沟门村、小辽东村、红旗营村。搬迁撤并类，包括五道沟门村、龙潭村、上方营村。

天桥镇共9个行政村，其中天桥村纳入镇区详细规划范围，不编制村庄规划，其余8个村庄划定3个编制单元编制村庄规划，分别为下山嘴单元、龙潭单元和下方营单元，其中：下山嘴单元包含1个行政村，为下山嘴村；龙潭单元包含4个行政村，为龙潭村、小辽东村、前沟门村和红旗营村；下方营单元包含3个行政村，为下方营村、五道沟门村和上方营村。

**2、建设用地布局**

按照县域统筹、先增后减、规划期末镇域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不增加要求，合理确定规划期末天桥镇村庄建设用地总面积。

**3、产业发展空间**

工业用地布局。天桥镇工业发展方向为矿物采选及制品产业。落位上位规划传导的天桥砂石骨料基地建设项目和采矿项目。同时对镇域内现状经营中的零散工业用地予以保留，对低效闲置工业用地予以复垦。

物流仓储用地布局。结合虎蓝铁路，重点发展大宗工农业产品物流运输服务业，推进现代化大宗商品物流园区建设，打造以煤炭物流项目为核心的现代物流产业。保留现状镇区南部天桥煤炭物流园，位于天桥村。

商业用地布局。结合天桥镇商业主导发展方向为乡村旅游业，积极推进镇域内农村第三产业发展，合理保障乡村民宿、特色农家乐、镇区临街商业等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。

**4、公共服务设施布局**

规划建立“镇级—村级”二级基本公共服务体系，构建镇级、村级两个社区生活圈层级，强化对镇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供给的统筹。

**八、镇区规划**

**1、用地结构**

规划对现状用地结构和规模进行优化，规划新增绿地与开敞空间、公共服务设施、公用设施等用地，优化农村宅基地布局，营造宜居宜业的生活空间，提升居民生活品质，改善生活环境。

**2、空间形态引导**

遵循自然山水格局，实现建设空间与生态和谐共生，形成“点、线、面”结合的山水空间形态。

**3、住房建设和人居环境**

居住用地要提高土地利用率，力求创造布局合理，生态宜人的生活环境，新建建筑或质量较好的建筑应尽量保留。

**4、蓝绿空间网络**

做好镇区生态空间和生态绿心的有机结合，打造“两轴一廊多点”的蓝绿网络格局。

**5、公共服务设施规划**

镇区构建“镇级—村级”两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。

**九、基础设施支撑体系**

**1、道路交通规划**

贯彻落实丰宁满族自治县建设外畅内通的立体交通运输网络的目标，积极推进省道 S308 滦平界（天桥）至内蒙界一级公路建设项目落位，逐步推进现状村村通道路改造提升。构建“省道为主线，村村通道路为分支”的镇域综合交通运输网络。

**2、给水工程**

镇区采用集中供水方式，规划保留天桥镇现状集中供水设施，集中供水普及率达到95%以上；其他村庄以自然村为供水单元，实施集中供水。

**3、排水工程**

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，规划新建天桥镇污水处理厂，位于镇区东部，对镇区生活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。其他行政村大于100户的自然村建设小型集中污水处理设施，小于100户或居住较为分散的自然村采用庭院式污水处理设施、多户联建污水处理设施等多种方式保障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。

**4、电力工程**

推进配电网建设改造升级。改造提升村庄现有生活变压器，提高户均配变容量到四千伏安以上，满足农村地区生活改善需求及电能替代、新能源汽车普及、清洁能源接入等经济发展需求。

**5、通信工程**

保留天桥邮政支局，鼓励其他村庄结合便民商店等设施建设邮政服务网点。规划结合村委会、邻里驿站或便民商店等设施建设电商服务网点。

**6、供热工程**

积极研究探索清洁能源供暖，争取建设“光伏+电采暖”“光热+电采暖”及多能互补分布式供热取暖试点项目，探索利用低谷富余电实施储能供暖，积极推进农村地区可再生能源建筑的应用，利用浅层地能热泵或建设太阳房的方式采暖供暖，加强乡村煤改电、煤改气力度。

**7、环卫工程**

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体系，巩固“户分类-村收集-镇转运-县处理”的运行模式，至2035年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%。积极推进村庄公厕、旅游公厕建设，推动户厕改造全覆盖。

**十、安全防灾体系**

**1、防洪排涝工程**

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洪涝风险控制线，加强洪涝风险控制线管控。强化潮河河道治理，保留、完善山区截洪沟渠及河道行洪通道。规划镇区及人口密集的连片村庄防洪标准不低于10年一遇。

**2、抗震工程**

天桥镇按照地震动峰值加速度0.05g，相当于地震基本烈度6度设防。科学优化建设工程选址，按照有关标准和规范进行地震活动断层避让。

**3、消防工程**

规划在镇区组建乡镇志愿消防队，在县消防大队管理与镇政府统筹下，加强消防队应急知识培训，承担镇域内对火灾、工程事故等各类突发事件的消防应急任务。

**4、公共卫生工程**

推进公共卫生安全网络建设。采用以天桥镇卫生院为主导，村庄卫生室联动的模式，充分发挥互联网的技术创新优势和资源整合能力，构建覆盖全域的互联网公共卫生安全体系，提供监测监控、预测预警、风险分析、信息报告、综合研判、辅助决策、综合协调与总结评估等功能。

**5、应急避难工程**

按照“平战结合、平灾结合、以防为主、准确预报、快速反应、措施有效”的原则，共建共享各类应急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。镇人民政府为防灾指挥中心；卫生院作为医疗救护中心；以干线公路为主要通道，建立高效安全的疏散救援通道系统；结合小学、广场等设施合理安排防灾避难场所。

附图：





